# 2024年民间借款抵押合同几份 民间借贷房产抵押合同(十四篇)

来源：网络 作者：夜色微凉 更新时间：2024-04-20

*民间借款抵押合同几份 民间借贷房产抵押合同一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乙方(借款人):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乙方...*

**民间借款抵押合同几份 民间借贷房产抵押合同一**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借款人):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为进行生产(或经营活动)，经夫妻双方共同商定，自愿用财产抵押方式向甲方申请借款。经双方协商，特订立本借款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 借款用途

第二条 借款金额和借款期限

乙方向甲方借款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_\_\_\_元 整(大写)。 借款期限为\_\_\_\_\_个月，自\_\_\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乙方收到甲方借款的同时向甲方交付借据和抵押的财产所有权凭证;乙方到期还清所有本协议规定的款项，甲方收到还款后将借据和抵押的财产所有权凭证交还给乙方。

第三条 借款利率

在合同规定的借款期内，月利率为\_\_\_\_\_%。利息每月结算一次，乙方必须在次月15号前支付给甲方。

第四条 抵押条款

1、乙方自愿用下列财产所有权凭证抵押给甲方，并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抵押物名称： 产权证书名称及证号：

产权所有权人：

其他：

2、抵押担保范围为本合同项下的借款本金、利息、逾期的违约金和实现债权、抵押权的\'费用。乙方如期履行合同，付清本合同约定的本息及其他费用后，本合同即告终止，甲方将抵押物所有权凭证退还乙方。

3、乙方承诺，抵押行为已得到抵押物的其他共有人同意。

4、乙方在抵押期间应妥善保管抵押物并负责维修、保养，保证抵押物完好无损，并随时接受甲方的监督 。

第五条 保证条款

1、乙方属家庭夫妻双方共同借款，夫妻双方具有共同履行合同的义务。

2、乙方必须按照合同规定的期限支付利息，归还借款。

3、乙方必须按照借款合同规定的用途使用借款，不得挪作他用，不得用借款进行违法活动。乙方有义务接受甲方对借款的使用情况所进行的监督，甲方有权了解乙方的计划执行、经营管理、财务活动、物资库存等情况。乙方有义务向甲方提供有关的计划、统计、财务会计报表及资料。

甲方：\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 丙方：\_\_\_\_\_\_\_\_\_\_\_\_\_\_\_

**民间借款抵押合同几份 民间借贷房产抵押合同二**

借款人(以下简称甲方)：

贷款人(即抵押权人，以下简称乙方)：

抵押人(以下简称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 《借款合同条例》和《城市房地产抵押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遵循自愿、平等、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甲、乙双方就借款事宜签订如下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甲方向乙方借款人民币计(小写) 元整，(大写) 元整;上述借款项用于 。

第二条 甲、乙双方约定：甲方向乙方借款期限为 月，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乙方自年 月 日向甲方提供本合同项下的资金，提供方式为下述第 种方式：

1、 现金交付;

2、 银行转帐;

3、 其它方式： 。

第三条 甲、乙双方约定：上述借款的年息为 ，折合月息为 ，自甲方借款之日起计息，但不计算复利。如遇国家对利息作政策调整，双方对本合同约定的借款利息采取下述第 种方式：

1、仍按本合同约定的利息执行，不作调整;

2、对本合同约定的利息作调整，调整的标准为： 。

第四条 甲乙双方约定，甲方还款方式采用下述第 种还款方式：

1、一次性还款方式;

2、每月等额还款方式，每月还款 元整;

3、其他方式： 。

第五条 甲、乙双方约定，甲方向乙方借款必须向乙方提供房产抵押作为履行还款义务的担保。如甲方以自有的房产作抵押担保，则本合同所指的抵押人即为甲方;如甲方以第三人拥有的房产作抵押担保，则本合同所指的抵押人即为丙方。

第六条 抵押房产的具体状况为：

1、房屋所有权人：

2、房屋座落：

3、房屋所有权证号： ，房屋共有权证号： ，土地使用证号： ;

4、房屋建筑面积： 。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上述房产抵押时，房屋所有权和该房屋占用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同时抵押。

第七条 甲、乙、丙叁方同意，上述房产抵押担保的范围为：本合同约定的`借款本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抵押权的费用。

第八条 本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就是指由本合同约定的甲方向乙方的借款期限，债务履行期限为 月，自 年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第九条 房产抵押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项下的房产价值(人民币)计(小写) 元整，(大写)计 元整。

第十条 抵押人与抵押权人双方约定，在签订本合同之日起三十日内共同至临汾市房产管理局房地产交易所(以下简称临汾市房产管理部门)申请办理本合同项下的房产抵押权登记，在甲方按本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了还款义务之日起十五日内共同至临汾市房产管理部门申请办理房产抵押权注销登记;如经甲、乙、丙叁方协商一致变更本合同的，抵押双方当事人在签订变更协议后之日起十五日内共同至临汾市房产管理部门申请办理房产抵押权变更登记，双方应当相互协助并保证各自的手续证照齐全。

第十一条 甲、乙、丙叁方同意就上述抵押房产的占用管理人、占用管理方式、占用管理责任、意外损毁和灭失的法律责任及押权灭失的条件进行约定：

第十二条 甲、乙、丙三方必须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和本合同的约定全面、准确地履行义务，如有违约者，叁方约定承担下列违约责任：

l、甲方保证按本合同的约定使用所借款项，按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履行还款义务，如未按本合同约定履行使用、归还所借款项义务，甲方承担下列违约责任：

2、乙方必须保证于 年 月 日向甲方提供本合同项下的借款，如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向甲方提供贷款，乙方承担下列违约责任：

3.丙方必须以自己合法拥有的房产为甲方借款依法承担抵押报保责任，否则承担下列违约责任：甲、乙、丙叁方在本合同中对违约责任未作约定的从国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

第十三条 甲、乙、丙叁方因履行本合同或者处分抵押房产发生争议的，可以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甲、乙、丙叁方同意按照下述第 种方式解决：

1、向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四条本合同未尽事项，按照国家、省和本市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执行。

第十五条本合同经甲、乙、丙叁方签章后成立。

第十六条 其他需要约定的事项：

第十七条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丙叁方各执一份，临汾市房产管理部门存档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乙、丙叁方自愿签署本合同，并对本合同所有条款(包括权利、义务和责任条款)的法律意义均有准确无误的理解。甲、乙、丙叁方保证本合同的真实性、合法性，并愿意对因本合同条款不实引起的所有法律后果承担全部的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借款人：

贷款人：

抵押人：

日期：

**民间借款抵押合同几份 民间借贷房产抵押合同三**

借款人(债务人)：(以下简称甲方)

抵押人：

贷款人(抵押权人)：(以下简称乙方)

本合同各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城市房地产抵押管理办法》的规定，本着平等、自愿、真实、协商一致的原则，为明确责任，恪守信用，签订本合同，并保证共同遵守。

第一条借款种类：本借贷行为是民间借贷行为。

第二条借款用途：本合同项下之借款必须合法使用。

第三条借款额为人民币(大写)：万整，小写：元(大小写不一致时，以大写为准，下同)。

第四条借款期限：本借款自20xx年x月x日至20xx年x月x日止，共个月。实际借款金额，借款日和还款日等详细约定以借贷双方签订的借款协议为准，以借贷双方签订的借款协议做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五条提前还款：借款人若提前还款，应提前15天书面通知贷款人。

第六条借款人承诺：

1、保证本借款不用于非法活动;

2、保证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正当偿还贷款本息;

3、当其出现危及借款安全的情况时，应最迟在事件发生之日起5日内书面通知贷款人，并提前偿还贷款本息。

4、如实提供有关证件、证明和其他材料，在贷款人审查其资信材料、还款能力、借款用途，贷款使用情况时予以积极配合。

第七条贷款人承诺：保证资金来源合法。

第八条提前收回贷款：

贷款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提前收回贷款，如因生计和经营之需确实要收回贷款的，应提前30日书面通知借款人，利息及本金偿付办法由双方另行约定。

如出现下列影响贷款安全的因素，贷款人有权在以下任何一项或多项发生时，随时要求借款人在规定的期限内提前清偿部分或全部贷款本息(包括逾期利息及违约金)，而无须为正当行使上述权力所引起的任何损失负责。

1、借款人将本贷款资金用于非法活动;

2、借款人丧失民事行为能力，被宣告失踪、死亡且无继承人或受遗赠人不承担债务;

3、借款人的继承人或遗赠人或财产代管人拒绝为借款人偿还贷款本息;

4、借款人连续三个月未按时偿还贷款利息的(如按季付息的不得超过当季合同约定付息时间的5个工作日);

5、抵押物毁损失或灭失，不足以实现本合同担保之目的，借款人和抵押人不能提供贷款人可予接受的其他担保的;

6、抵押人第二住所发生变化，致使抵押房内人员第二住所无保障的;

7、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九条抵押物：为确保借款人正履行还款义务，抵押人自愿以其有权处分并拥有所有权的位于日照市号楼单元户房屋，建筑面积平方米的合法地产(权证字号：字第号;地证字号：字第号)抵押给贷款人，抵押期限20xx年x月x日至20xx年x月x日，作为履行本合同担保，抵押财产所有权对此表示同意。如在到期20xx年x月x日内未还清贷款，贷款方有优先购买权。

第十条抵押登记：本合同签订后两日内抵押人应持房屋证及其他相关证件协同贷款人输抵押登记手续，如因抵押人提供虚假材料或掩盖重要事实导致不能登记、抵押无效或者抵押登记被注销的，借款人和抵押人应对贷款人承担缔约过失责任。

第十一条抵押担保范围：为本合同项下的贷款本金、利息、逾期利息、违约金及贷款人实现债权的所有费用。

第十二条抵押物保管：抵押期间应妥善保管抵押物并负责维修、保养，保证抵押物完好无损、随时接受贷款人的监督。

第十三条补充担保：抵押期间、抵押物价值减少或的贷款人认为有必要对抵押物重新估价、抵押人、借款人应服从贷款人意见。重新估价后，抵押物价值不足担保其债权的`，借款人或抵押人应按贷款人的要求，补充新的抵押物作为担保或提前归还部分贷款额。

双方认定该房地产价值元(大写)。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贷款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银行;

法定代表人：\_\_\_\_\_\_\_\_职务：\_\_\_\_

地址：\_\_\_\_\_\_\_\_邮码：\_\_\_\_电话：\_\_\_\_

借款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职务：\_\_\_\_

地址：\_\_\_\_\_\_\_\_邮码：\_\_\_\_电话：\_\_\_\_

担保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职务：\_\_\_\_

地址：\_\_\_\_\_\_\_\_邮码：\_\_\_\_电话：\_\_\_\_

三方经过充分协商，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由贷款方提供借款方\_\_\_\_贷款\_\_\_\_元。借款、还款计划如下：

分期借款计划

分期还款计划

日期

金额

利率

用途

日期

借款本金

第二条贷款方应按期、按额向借款方提供贷款，否则，应按违约数额和延期天数，付给借款方违约金，违约全数额的计算，与逾期贷款罚息同。

第三条贷款利率，按银行贷款现行利率计息。如遇调整，按调整的新利率和计息办法计算。

第四条借款方应按协议使用贷款，不得转移用途。否则，贷款方有权停止发放新贷款，直至收回已发放的贷款。

第五条借款方如不按规定时间、额度用款，要付给贷款方违约金。违约金按借款额度、天数，按借款利率的50%计算。

第六条借款方保证按借款契约所订期限归还贷款本息。如需延期，借款方至迟在贷款到期前三天，提出延期申请，经贷款方同意，办理延期手续，但延期最长不得超过原订期限的一半，贷款方未同意延期或未办理延期手续的逾期贷款，加收罚息。

第七条借款方的借款由担保人用\_\_\_\_\_\_\_\_\_\_\_\_作担保。

第八条贷款到期后一个月，如借款方不按期归还本息时，由担保单位(或担保人)负责为借款方偿还本息和逾期罚息。

第九条补充条款

第十条本合同一式四份，借贷款双方各持正本一份，担保方一份，\_\_\_\_公证处一份。

第十一条本合同经三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贷款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章)

代表人：\_\_\_\_\_\_\_\_\_\_\_\_

借款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章)

代表人：\_\_\_\_\_\_\_\_\_\_\_\_

担保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章)

代表人：\_\_\_\_\_\_\_\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民间借款抵押合同几份 民间借贷房产抵押合同四**

借款人： 身份证号：

住址： 电话：

抵押人： 身份证号：

住址： 电话：

贷款人： 身份证号：

住址： 电话：

本合同各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_\_\_\_市房地产抵押管理办法》及《\_\_\_\_市房地产抵押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平等、自愿、互利和诚实信用原则，为明确责任，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并保证共同遵守。

第一部分 借 贷

第一条 借款性质：本借贷行为系民间借贷。

第二条 借款用途限制：本合同项下之借款借款人须合法使用，不得从事非法活动。

第三条 借款额为人民币(大写)： 万元整，小写： .00元(大小写不一致时，以大写为准，下同)。

第四条 借款期限：借款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共 个月，期限最后一天为还款日。实际借款日和还款日以借款人向贷款人出具的借款借据上所记载的日期为准(未记载的依照本条)。借款借据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贷款人在本合同项下的抵押物办理完毕抵押登记时向借款人发放贷款。

第五条 借款利率、付息方式、时间及逾期付息规定：本合同项下借款期限内的年利率为 %(百分之 )。利息从贷款发放之日起计算。借款人按期付息，每 个月为一期，共分 期，每期 元;

第一期利息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前付清，

第二期利息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之前付清，依此类推(具体付息时间依照借款借据，借款借据未注明的依照本条规定)。若逾期付息，借款人同意除按本条规定利率支付利息外，每天再按贷款余额的万分之三加付利息。

第六条 提前还款：借款人若提前还款，应提前30天书面通知贷款人,并取得贷款人同意。提前全额还款的，除按实际借款天数计息外，还应另行支付30天的利息。部分提前还款的，除按实际借款天数计息外，还应就提前还款额另行支付20天的利息。

第七条 借款人承诺：

1、保证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偿还贷款本息;

2、当其出现危及借款安全的情况时，应最迟在事件发生之日起\_\_\_\_日内书面通知贷款人及共同委托的服务商，并提前偿还贷款本息;

3、如实提供有关证件、证明和其他资料，在贷款人审查其资信材料、还款能力、借款用途、贷款使用情况时予以积极配合。

4、向贷款人提供抵押人

第二住所(

第三人房产亦可)保证材料，并向贷款人提供由提供住所保证人签字的《提供住所保证书》。

5、借款人变更住所、通讯地址、联系电话等事项时，应在有关事项变更之日起\_\_\_\_日内

书面通知贷款人及双方共同委托的服务商。

第八条 贷款人承诺：

1、保证资金来源合法;

2、按时足额向借款人发放贷款。

3、双方在本合同签字及办理抵押物登记后，如贷款人无故拒绝发放贷款，贷款人应承担借款人由此支出的全部费用并承担违约金。

第九条 提前收回贷款：

贷款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提前收回贷款，如因生计确需提前收回贷款的，应提前\_\_\_\_日书面告知借款人，若借款人同意，利息按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率计，期限以实际借款天数为准;若借款人不同意,则本合同继续履行。

如出现下列影响贷款安全的因素，贷款人有权在以下任何一项或多项发生时，随时可解除本合同并要求借款人在规定的期限内提前清偿部分或全部贷款本息(包括逾期利息及违约金)，而无须为行使此项权力对借款人所引起的任何损失负责：

1、借款人将本贷款资金用于非法活动;

2、借款人丧失民事行为能力或被宣告失踪、死亡且财产管理人或继承人或受遗赠人不承担还款义务;

3、借款人未按时偿还贷款利息、且逾期10天以上者;

4、借款人因犯罪或重大经济纠纷被起诉或借款人的财产被人民法院查封、扣押等限制财产权利的行为发生时;

5、抵押物毁损或灭失，不足以实现本合同担保之目的，借款人和抵押人不能提供贷款人可予接受的其他担保的。

第二部分 抵 押

第十条 抵押物：为确保贷款人的贷款能如期偿还，抵押人自愿以其拥有所有权的位于\_\_\_\_市 、建筑面积 平方米的合法房地产(权证字号： 号)抵押给贷款人，为借款人提供担保。抵押人承诺，抵押行为已得到抵押物的其他共有人同意。如果因某种原因导致抵押担保无效，担保人承诺与借款人一起承担还款责任。

第十一条 抵押价值：本合同各方确认，前条约定的抵押房地产在本合同缔结之日市值约为人民币(大写) 万元整，实际抵押额为人民币(大写)： 万元整。

第十二条 抵押登记：本合同签订后两日内(公休日顺延)，抵押人应持房地产权证和其他有关证件协同贷款人办理抵押登记手续。如因抵押人提供虚假材料或掩盖重要事实导致登记不能、抵押无效或者抵押登记被注销的，借款人和抵押人应对贷款人承担缔约过失责任。

第十三条 抵押担保范围：为本合同项下的借款本金、利息、逾期利息、违约金及实现债权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评估费、拍卖费、贷款人律师的代理费等)。

第十四条 抵押物保管：抵押人在抵押期间应妥善保管抵押物并负责维修、保养，保证抵押物完好无损，并随时接受贷款人的监督。

第十五条 补充担保：抵押期间，无论何原因使抵押物价值减少，借款人或抵押人应在\_\_\_\_日内向贷款人提供与减少的价值相当的担保。

第十六条 权利限制：抵押期间，未经贷款人书面同意，抵押人不得将该抵押物转让、抵债或设定其它负担。经贷款人书面同意转让的，转让所得应首先用于偿还贷款本息。

第十七条 抵押物评估：若贷款人认为有必要对抵押物估价，抵押人必须予以合作。

第十八条 抵押物的\'处置：如借款人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还款义务，则贷款人有权依法处分该抵押物，并就其变现价款优先受偿。

因发生本合同

第九条所述情形，贷款人提前收回贷款的，抵押人同意适用前款规定。

第十九条 抵押注销：贷款人应在借款人偿还全部款项后的两个工作日内协助抵押人到房产交易中心办理抵押注销登记。

第三部分 违约责任

第二十条 贷款人未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向借款人发放贷款的，应当向借款人支付全部贷款本金20%的违约金。

第二十一条 借款人未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向贷款人履行还款义务，且逾期十天以上者，应当向贷款人支付全部贷款本金20%的违约金。

第四部分 其他约定

第二十二条 费用负担：因订立和执行本合同所产生的费用均由借款人和抵押人共同承担。

第二十三条 借款人和抵押人确认，在借款人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本合同项下的还款义务时，贷款人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因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而发生的与诉讼有关费用、贷款人律师费代理费、查询费等)由贷款人和抵押人承担并负连带责任。

第二十四条 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需要人民法院裁决的，由原告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

第二十五条 本合同生效、变更、解除或终止：本合同自各方当事人签订并办理完毕抵押登记后生效，于借款人在本合同项下的借款本金、利息、逾期利息、违约金及所有其他费用清偿完毕之日终止。若变更或解除本合同，除本合同

第九条

第二款规定外，应由合同各方共同达成书面协议。书面协议达成之前，合同条款仍然有效。如需办理变更登记，应由合同各方共同办理。本合同的变更或解除，不影响缔约各方要求赔偿损失的权利，不影响合同中有关争议解决条款的效力。

第二十六条 缔约人声明，缔约人对于本合同的规定清晰明白(特别是楷体字体的条款)无任何疑义和歧义。

第二十七条 本合同一式肆份，缔约人各执一份，其余报有关部门，具有同等效力。

借款人(抵押人)：

贷款人 ：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订立于\_\_\_\_市

**民间借款抵押合同几份 民间借贷房产抵押合同五**

抵押人：\_\_\_\_\_\_\_\_

抵押权人：\_\_\_\_\_\_\_\_

为确保\_\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定的\_\_\_\_\_\_\_\_\_\_\_\_(以下称主合同)的履行，抵押人(以下简称甲方)愿意以其有权处分的房地产作抵押。抵押权人(以下简称乙方)经实地勘验，在充分了解其权属状况及使用与管理现状的基础上，同意接受甲方的房地产抵押。甲方将房屋抵押给乙方时，该房屋所占用范围的土地使用权一并抵押给乙方。

双方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同意就下列房地产抵押事项订立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甲方用作抵押的房地产座落于\_\_\_\_\_\_\_\_区\_\_\_\_\_\_\_\_街(路、小区)\_\_\_\_\_号\_\_\_\_\_栋\_\_\_\_\_单元\_\_\_\_\_层\_\_\_\_\_户号，其房屋建筑面\_\_\_\_\_\_\_m2，占地面积\_\_\_\_\_\_\_m2。

第二条根据主合同，甲乙双方确认：债务人为\_\_\_\_\_\_\_\_\_\_\_\_\_\_\_\_\_\_\_\_;抵押期限自\_\_\_\_\_\_年\_\_\_\_月\_\_\_\_\_至\_\_\_\_\_年\_\_\_\_月\_\_\_\_。

第三条乙方保证按主合同履行其承担的义务，如因乙方延误造成经济损失的，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第四条抵押期间，甲方如发生分立、合并，由变更后承受抵押房地产方承担或分别承担本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被宣布解散或破产，乙方有要要求提前处分其抵押房地产。

第五条在本合同有效期内，未经甲方同意，乙方变更主合同条款或延长主合同履行期限的，甲方可自行解除本合同。

第六条本合同生效后，甲、乙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需要变更或解除本合同时，应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书面协议，协议未达成前，本合同各条款仍然有效。

第七条本合同在执行中若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应采取协商办法解决或共同向仲裁机构申请调解或仲裁，不能协商或达不成仲裁意向时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八条在抵押期间，抵押房地产被拆迁改造时，甲方必须及时告知乙方，且根据具体情况，变更抵押合同或以房地产拆迁受偿价款偿还乙方的本息，并共同到登记机关办理有关登记手续。

第九条抵押期满，如债务人不能偿还债务本息，又未与乙方达成延期协议的，按法定程序处理抵押房地产，清偿债务本息。处理抵押房地产所得价款不足以偿还债务本息和承担处理费用的，乙方有权另行追索;价款偿还债务本息后有剩余的，乙方应退还给甲方。

第十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按照房地产抵押管理规定及国家、省、市有关规定办理。

第十一条本合同在双方签字盖章后，并经市房地产市场管理部门登记，方为有效。

第十二条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房地产市场管理部门存档一份。

第十三条双方商定的其它事项：

甲方(签章)：\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

地址：\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

合同签定地点：\_\_\_\_\_\_\_\_

合同签定时间：\_\_\_\_\_\_\_\_

**民间借款抵押合同几份 民间借贷房产抵押合同六**

合同编号：\_\_\_\_\_\_\_\_\_\_\_\_\_\_\_

借款人(债务人)：\_\_\_\_\_\_\_\_\_\_\_\_\_\_\_

抵押人：\_\_\_\_\_\_\_\_\_\_\_\_\_\_\_

贷款人(抵押权人)：\_\_\_\_\_\_\_\_\_\_\_\_\_\_\_

第一条借款金额：借款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小写：￥\_\_\_\_\_\_\_万元(大小写不一致时，以大写为准，下同)。

第二条借款期限：借款期限为自年月\_\_日起到\_\_日止。

第三条借款利率：借款期限内的月利率为\_\_\_\_‰,手续工本费\_\_\_\_‰。

第四条还款方式：借款到期时还清全部本息，如贷款未到期提前还

款借款人应该按日支付利息给贷款人。

第五条抵押物：为确保借款人正当履行还款义务，抵押人自愿以其所有权并有权处分权的房产(产权证编号：)抵押给贷款人，作为借款人归还借款的担保。

第六条抵押担保范围：为本合同项下的贷款本金、利息。

当借款人未按照本合同约定履行其还款义务时，无论贷款人对本合同项下的债权是否拥有其它担保，贷款人均有权直接要求抵押人以该房产

承担担保责任。

第七条违约责任：下列情况均构成违约，违约方应承担违约责任：

1.借款人提供的证件有虚假、非法的情况，贷款人可要求借款人立即偿还全部借款及相应利息，可依法行使对本合同项下抵押房产的抵押权;

2.借款人在还款期限届满时，未能足额偿还借款本息的，视为严重违约，应另行向贷款人支付全部贷款本金20%的违约金，并承担贷款人为实现债权支付的全部费用;

3.抵押人因隐瞒抵押物存在共有、争议、被查封、已抵押或者已出租等情况，而给贷款人造成损失的`，应当向贷款人承担赔偿责任。

第八条争议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生效、变更、解除、终止：

1.在签订本合同前，合同各方已完全理解并接受本合同的内容，在本合同项下全部意思表示均真实有效。合同自各方当事人签字后生效。

2.本合同项下借款本息和相关费用全部清偿完毕后，本合同终止。

3.本合同如需要变更或解除，应由合同各方共同达成书面协议。

第十五条本合同一式两份，合同各方各执一份。

借款人(债务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

贷款人(抵押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

抵押人及共有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民间借款抵押合同几份 民间借贷房产抵押合同七**

甲方（委托方）：\_\_\_\_\_\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

乙方（受托方）：\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

甲、乙双方就甲方委托乙方代理民间抵押担保借款一事，达成如下协议：

1、借款种类；

2、借款用途；

3、借款金额（大写）\_\_\_\_\_\_\_\_\_\_（￥ \_\_\_\_\_\_\_\_\_\_）；

4、借款期限；

5、借款利率；

6、结息方式；

7、还款方式。

上述委托事项仅作为甲方在乙方办理预约登记参考数，最终以甲方和贷款方自行协商、双方签订的抵押担保借款合同条款为准。但借款利率不得超过银行同类贷款利率的4倍。

1、借款人身份证、户口本；

2、房屋所有权证；

3、房屋产权共有人的.身份证、户口本、结婚证及同意抵押担保的书面授权文件；

4、用于抵押担保的房屋已出租的，应提供承租人已知悉该房屋用于抵押的证明文件；

5、用住房抵押担保借款的，应尽可能提供两套住房产权证明或第二住所证明。

甲方保证，上述资料合法、真实、有效。

1、签订抵押担保借款合同；

2、房产评估；

3、办理公证手续；

4、办理房地产抵押合同；

5、办理借款资金和他项权证的交接。

办理上述手续所需费用由甲方承担（以相关部门的收款发票为准）。

四、乙方完成委托事项时（贷款方收到《他项权证》，甲方收到借款），甲方按借款额的3%向乙方一次性支付佣金。

五、借贷业务流程：

1、贷款方、借款方、抵押方，三方签订抵押担保借款合同书；

2、贷款方、借款方、抵押方，三方到公证处办理公证；

3、贷款方、借款方、抵押方，三方到房产局办理房地产抵押登记；

4、贷款人领到《房地产他项权证》，借款人领到借款。

六、本合同在乙方完成甲方委托事项后自行终止。

七、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签字（盖章）之日有效。

甲方：\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经办人：\_\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_签订时间：\_\_\_\_\_\_\_\_\_\_

**民间借款抵押合同几份 民间借贷房产抵押合同八**

借款人(以下简称甲方)：

贷款人(即抵押权人，以下简称乙方)：

抵押人(以下简称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

《借款合同条例》和《城市房地产抵押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遵循自愿、平等、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甲、乙双方就借款事宜签订如下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甲方向乙方借款人民币计(小写)5000000元整，(大写)伍佰万元整;上述借款项用于经营周转。

第二条甲、乙双方约定：甲方向乙方借款期限为叁月，自\_\_年\_\_月\_\_日至\_\_年\_\_月\_\_日止，乙方自\_\_年\_\_月\_\_日向甲方提供本合同项下的资金，提供方式为下述第贰种方式：

1、现金交付;

2、银行转帐;

3、其它方式：。

第三条甲、乙双方约定：上述借款的年息为\_\_，折合月息为\_\_，自甲方借款之日起计息，但不计算复利。如遇国家对利息作政策调整，双方对本合同约定的借款利息采取下述第种方式：

1、仍按本合同约定的利息执行，不作调整;

2、对本合同约定的利息作调整，调整的标准为：。

第四条甲乙双方约定，甲方还款方式采用下述第壹种还款方式：

1、一次性还款方式;

2、每月等额还款方式，每月还款元整;

3、其他方式：。

第五条

甲、乙双方约定，甲方向乙方借款必须向乙方提供房产抵押作为履行还款义务的担保。如甲方以自有的房产作抵押担保，则本合同所指的抵押人即为甲方;如甲方以第三人拥有的房产作抵押担保，则本合同所指的抵押人即为丙方。

第六条抵押房产的具体状况为：

1、房屋所有权人：

2、房屋座落：详见清单

3、房屋所有权证号：详见清单，房屋共有权证号：无，土地使用证号：详见清单;

4、房屋建筑面积：详见清单。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上述房产抵押时，房屋所有权和该房屋占用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同时抵押。

第七条甲、乙、丙叁方同意，上述房产抵押担保的范围为：本合同约定的借款本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抵押权的费用。

第八条本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就是指由本合同约定的甲方向乙方的借款期限，债务履行期限为月，自年月日至年月日止。

第九条房产抵押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项下的房产价值(人民币)计(小写)5000000元整，(大写)计伍佰万元整。

第十条

抵押人与抵押权人双方约定，在签订本合同之日起三日内共同至杭州市房产管理局房地产交易所申请办理本合同项下的房产抵押权登记，在甲方按本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了还款义务之日起十五日内共同申请办理房产抵押权注销登记;如经甲、乙、丙叁方协商一致变更本合同的，抵押双方当事人在签订变更协议后之日起五日内共同至杭州市房产管理部门申请办理房产抵押权变更登记，双方应当相互协助并保证各自的手续证照齐全。

第十一条

甲、乙、丙叁方同意就上述抵押房产的占用管理人、占用管理方式、占用管理责任、意外损毁和灭失的法律责任及押权灭失的条件进行约定：甲方未经乙方同意不得将上述抵押房产出租，出售，转让，再抵押或以其他方式处分。

第十二条甲、乙、丙三方必须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和本合同的约定全面、准确地履行义务，如有违约者，叁方约定承担下列违约责任：

1、甲方保证按本合同的约定使用所借款项，按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履行还款义务，如未按本合同约定履行使用、归还所借款项义务，甲方承担下列违约责任：1上述抵押房产归乙方所有。2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费用如诉讼费和律师代理费等。

2、乙方必须保证于20\_年1月21日向甲方提供本合同项下的借款，如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向甲方提供贷款，乙方承担下列违约责任：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费用如诉讼费和律师代理费等。

3/丙方必须以自己合法拥有的.房产为甲方借款依法承担抵押报保责任，否则承担下列违约责任：。

甲、乙、丙叁方在本合同中对违约责任未作约定的从国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

第十三条甲、乙、丙叁方因履行本合同或者处分抵押房产发生争议的，可以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甲、乙、丙叁方同意按照下述第2种方式解决：

1、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杭州市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四条本合同未尽事项，按照国家、省和本市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执行。

第十五条本合同经甲、乙、丙叁方签章后成立。

第十六条

其他需要约定的事项：在签订本合同之日起三日内共同至杭州市房产管理局房地产交易所申请办理本合同项下的房产抵押权登记后，乙方向甲方交付借款资金。

第十七条

强制执行公证：本合同应当办理强制执行债权文书公证，费用由甲方负担。各方同意如果甲方到期不履行本合同规定的偿还本金、利息和违约金义务，乙方有权直接向拱墅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拍卖或变卖抵押物优先受偿，甲方和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提出异议。

第十八条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丙叁方各执一份，杭州市房产管理部门存档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签订地点为杭州市，受签订地法院管辖。

甲、乙、丙叁方自愿签署本合同，并对本合同所有条款(包括权利、义务和责任条款)的法律意义均有准确无误的理解。甲、乙、丙叁方保证本合同的真实性、合法性，并愿意对因本合同条款不实引起的所有法律后果承担全部的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甲方(签章)：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丙方(签章)：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乙方(签章)：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民间借款抵押合同几份 民间借贷房产抵押合同九**

贷款人（甲方）：

住址：\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

借款人（乙方）：

住址：\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

为明确甲、乙双方权利义务及约束双方的借贷行为，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甲、乙双方遵循自愿、互利、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协商一致，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借款用途、金额、期限及利息

借款用途：\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借款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借款期限：自\_\_\_\_\_\_年\_\_\_月\_\_\_日至\_\_\_\_\_\_年\_\_\_月\_\_\_日。

利息：利率为\_\_\_\_%，按月计收，每月对日（与借款发放日同一日）支付。

因办理本次借款而发生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评估、保险、鉴定、登记、公证等费用，皆由乙方独立全部承担。

第二条违约责任

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借款用途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停止发放本合同项下借款或者提前收回已发放的借款，并且乙方应按借款总额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乙方违反本合同其它相关条款时，若该条款对违约责任没有约定，则乙方应按借款总额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无论何种情形下，乙方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全部损失的，乙方应全额赔偿。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按时偿还本金或利息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停止发放本合同项下借款或者提前收回已发放的\'借款，并且从逾期之日起乙方应每日按借款总额的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因乙方违约而产生的诉讼费、公证费、财产保全费、律师服务费等实现债权的各种费用以及可能产生的甲方代垫费用和其他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第三条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纠纷，应首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则向青岛市黄岛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在诉讼期间，本合同不涉及争议部分的条款仍需履行。

第四条其他

本合同一式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本合同附件或补充协议(若有)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五条其他约定

5.甲、乙双方提供的住址为现住址，如发生变化必须书面通知对方。如本合同发生争议，诉至法院甲、乙双方提供的现住址可作为法院的送达地址。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_\_\_\_\_\_

签约时间：\_\_\_\_\_\_\_\_\_\_\_\_\_\_\_\_\_\_

签约地点：\_\_\_\_\_\_\_\_\_\_\_\_\_\_\_\_\_\_

今收到贷款人\_\_\_\_\_\_现金\_\_\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_\_\_）

收款人：\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月\_\_\_日

**民间借款抵押合同几份 民间借贷房产抵押合同篇十**

抵 押 人：

抵押权人：

为确保\_\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定的\_\_\_\_\_\_\_\_\_\_\_\_(以下称主合同)的履行，抵押人(以下简称甲方)愿意以其有权处分的房地产作抵押。抵押权人(以下简称乙方)经实地勘验，在充分了解其权属状况及使用与管理现状的基础上，同意接受甲方的房地产抵押。甲方将房屋抵押给乙方时，该房屋所占用范围的土地使用权一并抵押给乙方。 双方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同意就下列房地产抵押事项订立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甲方用作抵押的房地产座落于\_\_\_\_\_\_\_\_区\_\_\_\_\_\_\_\_街(路、小区)\_\_\_\_\_号\_\_\_\_\_栋\_\_\_\_\_单元\_\_\_\_\_层\_\_\_\_\_户号，其房屋建筑面\_\_\_\_\_\_\_m2，占地面积\_\_\_\_\_\_\_m2。

第二条 根据主合同，甲乙双方确认：债务人为\_\_\_\_\_\_\_\_\_\_\_\_\_\_\_\_\_\_\_\_;抵押期限自\_\_\_\_\_\_年\_\_\_\_月\_\_\_\_\_至\_\_\_\_\_年\_\_\_\_月\_\_\_\_。

第三条 经房地产评估机构评估，上述房地产价值为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大写)，\_\_\_\_\_\_\_\_\_\_(小写)。根据主合同，双方确认：乙方债权标的`额(本金)：\_\_\_\_\_\_\_\_\_\_\_\_\_\_\_\_\_(大写)，\_\_\_\_\_\_\_\_\_\_(小写)，抵押率为百分之\_\_\_\_\_\_\_\_\_\_。

第四条 甲方保证上述房地产权属清楚。若发生产权纠纷或债权债务，概由甲方负责清理，并承担民事诉讼责任，由此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甲方负责赔偿。

第五条 乙方保证按主合同履行其承担的义务，如因乙方延误造成经济损失的，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第六条 抵押房地产现由\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使用。 甲方在抵押期间对抵押的房地产承担维修、养护义务并负有保证抵押房地产完好无损的责任，并随时接受乙方的检查监督。 在抵押期间因使用不当造成毁损，乙方有权要求恢复房地产原状或提供给乙方认可的新的抵押房地产，在无法满足上述条件的基础上，乙方有权要求债务人提前偿还本息。

第七条 抵押期间，甲方不得擅自转让、买卖、租赁抵押房地产不得重复设定抵押，未经乙方书面同意，发生上述行为均属无效。

第八条 抵押期间，甲方如发生分立、合并，由变更后承受抵押房地产方承担或分别承担本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被宣布解散或破产，乙方有要要求提前处分其抵押房地产。

第九条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未经甲方同意，乙方变更主合同条款或延长主合同履行期限的，甲方可自行解除本合同。

第十条 本合同生效后，甲、乙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需要变更或解除本合同时，应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书面协议，协议未达成前，本合同各条款仍然有效。

第十一条 本合同在执行中若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应采取协商办法解决或共同向仲裁机构申请调解或仲裁，不能协商或达不成仲裁意向时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二条 在抵押期间，抵押房地产被拆迁改造时，甲方必须及时告知乙方，且根据具体情况，变更抵押合同或以房地产拆迁受偿价款偿还乙方的本息，并共同到登记机关办理有关登记手续。

第十三条 抵押期满，如债务人不能偿还债务本息，又未与乙方达成延期协议的，按法定程序处理抵押房地产，清偿债务本息。处理抵押房地产所得价款不足以偿还债务本息和承担处理费用的，乙方有权另行追索;价款偿还债务本息后有剩余的，乙方应退还给甲方。

第十四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按照房地产抵押管理规定及国家、省、市有关规定办理。

第十五条 本合同在双方签字盖章后，并经市房地产市场管理部门登记，方为有效。

第十六条 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房地产市场管理部门存档一份。 第十七条 双方商定的其它事项：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合同签定地点：

合同签定时间： 年 月 日

民间抵押借款合同(2)

借款人：

身份证号：

电话：

抵押人：

身份证号：

电话：

贷款人：

身份证号：

电话：

本合同各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城市房地产抵押管理办法》及《包头市房地产抵押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平等、自愿、互利和诚实信用原则，为明确责任，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并保证共同遵守。

第一部分 借 贷

第一条 借款性质：本借贷行为系民间借贷。

第二条 借款用途限制：本合同项下之借款借款人须合法使用，不得从事非法活动。

第三条 借款额为人民币(大写)： 万元整，小写： .00元(大小写不一致时，以大写为准，下同)。

第四条 借款期限：借款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 个月，期限最后一天为还款日。实际借款日和还款日以借款人向贷款人出具的借款借据上所记载的日期为准(未记载的依照本条)。借款借据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

**民间借款抵押合同几份 民间借贷房产抵押合同篇十一**

甲方(出借人、抵押权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借款人、抵押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经充分协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在自愿、平等的基础上，明确责任，恪守信用，订立本合同，一致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第一条：借款金额为人民币\_\_\_\_\_\_\_元整;

第二条：借款期限为。

自乙方收到借款出具借条给甲方之日起计算，截止日期按借款期限类推。

第三条：借款用途：不能进行非法活动，否则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第四条：借款利率为每月。

第五条：甲方将全部借款金额按照借款人要求分批或一次性发放借款。

借款利息自乙方收到借款出具借条给甲方之日起计算，借款利息按实际用款金额和用款天数结算，利随本清。

第六条：乙方自愿用位于下面所诉房屋套作为抵押向甲方，并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抵押物详细情况如下：

坐落：\_\_\_\_\_\_\_\_\_\_\_\_\_\_\_\_\_\_\_\_\_;

产权证号：\_\_\_\_\_\_\_\_\_\_\_\_\_\_\_\_\_\_\_\_\_;

产权人：\_\_\_\_\_\_\_\_\_\_\_\_\_\_\_\_\_\_\_\_\_;

产权类别\_\_\_\_\_\_\_\_\_\_\_\_\_\_\_\_\_\_\_\_\_;

建筑面积：\_\_\_\_\_\_\_\_\_\_\_\_\_\_\_\_\_\_\_\_\_;

结构：\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七条：抵押人承诺本抵押物无其他所有权利瑕疵。

第八条：抵押担保范围为本合同项下的借款本金、利息、逾期的违

第九条：甲乙双方应在本合同签订后，本合同经公证后乙方配合甲方到房管部门办理抵押登记手续，并将他项权利证书及抵押登记证明交于甲方保管，如需交纳房产税等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十条：抵押人在抵押物抵押期间，如要行使抵押物的处分权和其他权利，应按有关法律法规办理。

第十一条：借款人如期履行合同，付清本合同约定的本息及其他费用后，本合同即告终止。

本合同项下债权债务结清后甲方配合乙方到房管部门办理抵押注销登记手续，并将抵押物所有权凭证退还抵押人。

第十二条：乙方如借款期到，未能按期归还借款或未能按时付息，则应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_\_%的违约金作为补偿;借款期未到期前，在乙方按时付息的`前提下，甲方不得要求乙方提前还款，否则应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_\_%的违约金作为补偿。

第十三条：本合同履行中发生纠纷，合同各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有权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四条：补充条款：第十五条：本合同一式份，各方当事人各持份，公证处、房管部门各一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

\_\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民间借款抵押合同几份 民间借贷房产抵押合同篇十二**

甲方(出借人、抵押权人)：

身份证编号：

乙方(借款人、抵押人)：

身份证编号：

甲乙双方经充分协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在自愿、平等的基础上，明确责任，恪守信用，订立本合同，一致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第一条：借款金额为人民币(大写)x元整;(小写)x元。

第二条：借款期限为x。自乙方收到借款出具借条给甲方之日起计算，截止日期按借款期限类推。

第三条：借款用途：不能进行非法活动，否则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第四条：借款利率为x，借款利息按月/年支付。

第五条：甲方将全部借款金额按照借款人要求一次性发放借款。

第六条：借款人可多次、部分提前还款。借款人需要提前还款的，应提前x日通知甲方。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收，但不可抗拒的原因除外。

第七条：乙方自愿用位于下面所诉房屋x套，作为抵押向甲方，并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抵押物详细情况如下：

坐落：

产权证号：

产权人：

产权类别：

建筑面积：

结构：

抵押人承诺本抵押物无其他所有权利瑕疵。

第八条：抵押担保范围为本合同项下的借款本金、利息、逾期的`违约金和实现债权、抵押权的费用。

**民间借款抵押合同几份 民间借贷房产抵押合同篇十三**

借款人：

抵押人：

贷款人：

借款人因的需要，向贷款人贷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本着平等、自愿、诚信的原则，就贷款事宜，为明确责任，恪守信用，经各缔约人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并保证共同遵守。

第一部分借贷

第一条贷款种类：本借贷行为为民间抵押借贷行为。

第二条贷款用途：(该贷款须用于合法用途)。

第三条贷款金额：人民币(大写);(小写)￥。

(大小写不一致时，以大写为准，下同)。

第四条贷款方式：贷款人于年月日将本合同约定的贷款―次性足额发放给借款人。

第五条贷款期限：贷款自年月日至年月日止。

共，实际贷款日与上述记载贷款日期不一致，以借贷双方办理的借款借据上所记载的日期为准，实际还款日依次顺延，借款借据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贷款人在本合同项下的抵押物办理完毕抵押登记手续，抵押登记机关允许领取他项权利证书两日内，贷款人必须办理领取手续并向借款人全额发放贷款，否则视为违约。

第六条贷款利率和计息方式：本合同项下贷款期限内贷款利率按年利率百分之(即月利率为)执行。利息自贷款发放之日起计算。借款人按期付息，每个月为一期，共分期，每期。具体付息：

第一期利息借款人于签订合同之日起半年内付清，第二期利息于年月日前付清，依次类推。借款到期，还清本息。最后还息日为年月日。

第七条贷款偿还：借款人于年月日一次性全额偿还贷款人本合同约定的贷款本金。

第八条提前还款：

1、借款人如提前全额还款，应提前十五日书面通知贷款人。如实际用款时间在三个月(含三个月)以内的，除按实际日数计息外，应额外支付贷款人利息，即：如实际用款时间超过三个月的，除按实际日数计息外，应额外支付贷款人利息，即。

2、如提前部分还款，还款部分除按实际日数计息外，应按提前还款金额另行支付二十日的利息，该利息作为提前还款的补偿，剩余未还款项利息均按本合同。

第九条规定计收(本条款适用于贷款时间超过三个月以上的贷款)。

3、如贷款期限是三个月以内的，提前还款另行协商。

第十条借款人承诺：

1、本合同项下贷款按照约定用途使用，并不用于非法活动;

2、保证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数额偿还贷款本息;

3、当借款人出现危及贷款安全的情况时，应最迟在事件发生之日起五日内书面通知贷款人，并提前偿还贷款本息;

4、对贷款人提供的有关资料给予保密：

5、如实提供有关证件、证明或其它资料，并积极配合贷款人调查、审核与贷款有关的个人资信情况(个人资产、还款能力及贷款使用等)。

第十一条贷款人承诺：

1、保证资金来源合法;

2、对借款人提供的有关资料保密：

3、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数额发放贷款。

第十二条提前收回贷款：

贷款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提前收回贷款。贷款人如因特殊原因需提前收回贷款，应提前三十日书面通知借款人，利息及本金偿付办法由双人另行约定。

如出现下列影响贷款安全的.闪素，贷款人有权在以下任何一项或多项发生时，随时要求借款人在规定的期限内提前清偿部分或全部贷款本息(包括逾期利息及违约金)，而无须为正当行使上述权利所引起的任何损失负责;并有权单方面书面解除本合同，本合同自书面解除合同通知到达借款人时解除：

1、借款人将该贷款用于非法活动或未按本合同规定的用途使用;

2、借款人的资信恶化，危及贷款资金安全;

3、借款人拒绝或者阻挠贷款人对贷款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4、借款人向贷款人提供虚假的证明材料或隐瞒重要事项的文件或资料;

5、借款人与其他自然人、法人或经济组织签订有损于贷款人权益的合同;

6、借款人发生死亡、失踪或丧失民事行为能力以后无继承人、受遗赠人，或继承人、受遗赠人、监护人拒绝履行本合同;

7、抵押物毁损或灭失，不足以实现本合同担保之目的。借款人和抵押人不能提供贷款人可予接受的其他抵押的;

8、借款人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利息，经催千;于到期日后十五日内仍未支付的：

9、借款人和抵押人串通套取贷款，损害贷款人利益：

10、借款人发生其他足以影响其还款能力的情况。

第二部分抵押

第十三条抵押物：为确保借款人正当履行还款义务，抵押人自愿以其所拥有

并有处分权的位于、建筑面积为平方米、建成年代、产权证字号为的合法房产抵押给贷款人，做为履行本合同的担保，抵押财产共有人对此表示同意。

第十四条抵押房产价值采用第方式确认。

1、经由合法评估机构评估，评估价值为人民币(大写)元，抵押率为。

2、不经评估，由缔约各方协商确认市值为元，抵押率为。抵押物的最终价值以抵押权实现时实际处理抵押物的净收入为准。

第十五条抵押登记：本合同签订后两日内，抵押人应持房地产权证和其他有关证件协同贷款人办理抵押登记手续。

第十六条抵押担保范围：为本合同项下的贷款本金、利息、逾期利息、违约金及实现债权的所有费用。

第十七条抵押物保险：若贷款人提出要求，借款人应对抵押房产办理财产保险，并以贷款人为第一受益人，投保期限等同本合同借款期限，若借款展期，借款人需办理延长投保期的手续。如被保险房产在投保期内出现理赔之情形，保险人应当承担赔偿责任的，贷款人有权从保险赔偿金中优先收回抵押贷款。

第十八条抵押物保管：抵押人在抵押期间应妥善保管抵押物并负责维修、保养，保证抵押物完好无损，并随时接受贷款人的监督。

第十九条补充担保：抵押期间，无论何种原因导致抵押物价值减少并影响担保债权的，借款人或抵押人应在三十日内向贷款人提供与抵押物所减少的价值相当的抵押等担保。

第二十条权利限制：

1、抵押期间，未经贷款人同意，抵押人不得将该抵押房产全部或部分出售、出租、转让、再抵押、抵偿债务、馈赠、舍弃或者以任何方式处置设定其它负担，经贷款人书面同意的出租和转让的，租金和转让所得应首先用于偿还贷款。

2、在抵押期间，如遇国家征地拆迁，抵押人应及时通知贷款人，并以拆迁房作为新的抵押物，并共同到登记机关办理有关登记手续。

第二十一条抵押物评估：抵押物抵押期间，若贷款人认为有必要对抵押物重新估价抵押人应予以合作。重新估价后，抵押物价值不足以担保其债权的，借款人或抵押人应补充新的抵押物作为担保，新抵押物的价值不少于合同约定的原抵押物价值与借款的差额。

第二十二条抵押物的处置：如借款人不能正常履行本合同项下的还款义务，则贷款人有权根据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的途径处分该抵押物，并就其变现价款优先受偿。

因发生本合同第十一条第二款的情形，贷款人提前收回贷款的，贷款人也有权根据前款规定处分抵押物并优先受偿。

第二十三条抵押条款的效力：本合同中“借贷条款”如因某种原因导致其部分无效，不影响“借贷条款”其他部分的效力，也不影响“抵押条款”的效力，抵押人仍应按照约定承担责任。

第二十四条抵押注销：贷款人应在借款人偿还贷款全部本息当日，协助抵押人到抵押登记机关办理抵押注销登记。

第三部分其他约定

第二十五条合同的生效、变更、解除或终止：本合同各缔约人签字或盖章即生效。本合同项下的借款本金、利息、逾期利息、违约金及所有其他费用清偿完毕之日终止。本合同履行期间，任何一方不得擅门中方解除合同：如合同需要变更或解除，应由本合同各方共同协商达成书面协议、书面协议达成之前，本合同的变更或解除，不影响缔约各方要求赔偿损失的权利，不影响合同中有关争议条款的效力。

第二十六条债权债务的转让：在本合同履行期间，贷款人可将其在本合同项下的权益转让给第三人，但应书面通知借款人、抵押人，抵押人必须继续履行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未征得贷款人的书面同意，借款人、抵押人不得将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任何义务转让给第三人。

第二十七条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借款人、抵押人如发生如下情况，应在五日内以书面的形式通过邮政特快专递按合同预留地址通知其他缔约人，否则视为违约并不得以此为抗辩理由：

1、借款人、抵押人发生足以影响偿还部分或全部贷款的情形：

2、借款人、抵押人的公司/个人名称、公司法人、联系地址、联系电话等发生变更(不仅包括借款人姓名)：

第二十八条违约责任：

1、贷款人不能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间、金额向借款人发放贷款的，应当向借款人支付未付贷款金额每日万分之五的利息，并应支付贷款本金百分之二十的违约金，直至全部贷款本金发放完毕并协助借款人撤消抵押登记解除本合同为止，且承担由此给借款人造成的相关经济损失;

2、贷款人如出现下列情形之一，致使不能根据本合同第二十三条的约定办理抵押登记注销手续的，应向抵押人支付全部贷款本金每日万分之五的逾期利息，并应支付贷款本金百分之二十的违约金，且承担由此给抵押人造成的相关经济损失。

(1)拒绝办理他项权证注销手续;

(2)因他项权证保管不善，造成丢失、损坏，难以办理抵押注销的;

(3)未向抵押人出具书面通知将上述他项权证转让、转借的;

(4)因贷款人变更地址、联系电话无法取得联系，不能按约办理抵押注销的;

(5)其他足以影响抵押注销的原因。

3、如因借款人、抵押人提供虚假材料或掩盖重要事实导致抵押登记不能、抵押无效或者抵押登记被撤销的，借款人和抵押人应向贷款人支付贷款本金百分之二十的违约金。

4、本合同期满借款人不能按时向贷款人归还贷款本息的，逾期付息或还本，每口按未支付贷款本息金额的万分之五支付逾期利息，并向贷款人支付全部贷款本息金额百分之二十的违约金，偿还约定本息，并承担因此给贷款人造成的相关经济损失。

第二十九条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借款人，抵押人如不按本合同第二十六条的约定履行通知义务，视为违约，应当向贷款人支付全部贷款本金百分之二十的违约金，并承担因此造成的相关经济损失。

第三十条费用负担范围：因订了立和履行本合同及实现债权司能产生的

全部费用(包括但不仅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均由违约方承担。

第三十一条缔约人同意：如违反本合同约定，自愿接受强制执行。

第三十二条缔约人同意：在抵押担保期间，如借款人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本合同项下的还款义务，又未能与贷款人签订延期履行协议，贷款人有权按下列办法优先受偿处理该抵押房屋：

1、贷款人可向签约地人民法院诉请债权并申请强制执行以处分抵押物变现受偿，借款人、抵押人自愿接受强制执行。

2、抵押人应配合贷款人到房产登记部门办理抵押物过户到乙方名下的手续。

第三十三条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缔约人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签约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三十四条本合同未尽事宜，另行协商，达成书面协议。

第三十五条声明：贷款人、借款人和抵押人对本合同各项条款作了全面、准确的理解，对本合同的含义认识一致。缔约人对以上条款均予完全认可，对由此产生的权利义务明确，无异议、无疑义。

第三十六条本合同一式――份，缔约人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贷款人(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联系地址：

电话号码：

借款人(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联系地址：

电话号码：

抵押人(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联系地址：

电话号码：

年月日签约于

**民间借款抵押合同几份 民间借贷房产抵押合同篇十四**

甲方（出借人、抵押权人）： 身份证编号：

乙方（借款人、抵押人）： 身份证编号：

抵押物财产共有人： 身份证编号：

甲乙双方经充分协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在自愿、平等的基础上，明确责任，恪守信用，订立本合同，一致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第一条：借款金额为人民币（大写）x元整；（小写）x元。

第二条：借款期限为 自乙方收到借款出具借条给甲方之日起计算，截止日期按借款期限类推。

第三条：借款用途：不能进行非法活动，否则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第四条：借款利率为 每月，每月月末支付，但不得超过国家规定同期贷款四倍利率。

第五条：甲方将全部借款金额按照借款人要求分批或一次性发放借款。借款利息自乙方收到借款出具借条给甲方之日起计算，借款利息按实际用款金额和用款天数结算，利随本清。

第六条：借款人可多次、部分提前还款。借款人需要提前还款的，应提前７日通知甲方。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收，但不可抗拒的原因除外。

第七条：乙方自愿用位于下面所诉房屋 套作为抵押向甲方，并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抵押物详细情况如下：

坐落：

产权证号：；

产权人：；产权类别：；

建筑面积：； 结构：；

抵押人承诺本抵押物无其他所有权利瑕疵。

第八条：抵押担保范围为本合同项下的借款本金、利息、逾期的违约金和实现债权、抵押权的\'费用。

第九条：甲乙双方应在本合同签订后，本合同经公证后乙方配合甲方到房管部门办理抵押登记手续，并将他项权利证书及抵押登记证明交于甲方保管，如需交纳房产税等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十条：抵押人在抵押物抵押期间，如要行使抵押物的处分权和其他权利，应按有关法律法规办理。

第十一条：借款人如期履行合同，付清本合同约定的本息及其他费用后，本合同即告终止。本合同项下债权债务结清后甲方配合乙方到房管部门办理抵押注销登记手续，并将抵押物所有权凭证退还抵押人。

第十二条：乙方如借款期到，未能按期归还借款或未能按时付息，则应承担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作为补偿；借款期未到期前，在乙方按时付息的前提下，甲方不得要求乙方提前还款，否则应承担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作为补偿。

第十三条：本合同履行中发生纠纷，合同各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有权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四条：补充条款：

第十五条：本合同一式x份，各方当事人各持x份，公证处、房管部门各一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xxxx年xx月xx日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